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VERCHINA INT'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

- (1)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辭任；
- (2) 委任行政總裁；
- (3) 委任執行董事；
- (4) 調任執行董事為非執行董事；及
- (5)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及授權代表的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

- (1) 林長盛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2) 陳懿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3) 姜孝恒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4) 姜照柏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但仍擔任董事會主席。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辭任

潤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林長盛先生（「林先生」）由於已屆退休年齡，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林先生辭任後，將被委任為本公司高級顧問。

林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或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林先生任職期間對本公司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 委任行政總裁、委任執行董事、調任董事及變更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和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起：

- (1) 陳懿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授權代表；
- (2) 姜孝恒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3) 姜照柏先生（「姜先生」）已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但仍擔任董事會主席。

姜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有關其調任董事職務的事宜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陳先生、姜孝恒先生及姜先生各自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 陳先生履歷

陳懿先生，四十一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加入本公司，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持有加拿大溫哥華不列顛哥倫比亞大學應用科學（電氣工程專業）學士學位，陳先生熟知金融工具，且於國際資本市場擁有豐富經驗。於是項調任前，陳先生分別於運寶集團有限公司出任投資助理副總裁，於加拿大Kobex Minerals Inc.及International Barytex Resources Ltd出任工程分析師以及於熔盈投資有限公司出任分析師兼助理副總裁。

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而陳先生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根據本公司與陳先生訂立之服務協議，陳先生有權獲得每月薪金200,000港元（以及由董事會酌情支付之花紅）及定額年度董事袍金24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資歷、經驗以及當前市況批准。除陳先生根據服務合約享有的酬金外，董事會已同意向陳先生授出住宅房屋津貼每月不超過26,000港元。陳先生的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年度檢討。截至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

陳先生確認，除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股份權益；(iii)彼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擔任上市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董事職位；及(iv)彼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揭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且並無其他資料與陳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 姜孝恒先生履歷

姜孝恒先生，三十三歲，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投資經理。他在房地產和IT行業的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他就讀於佩柏戴恩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課程。曾任職於上海鵬欣（集團）有限

公司戰略投資部，擔任投資經理。彼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姜先生的兒子。

姜孝恒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且姜孝恒先生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但須依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與姜孝恒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彼有權收取月薪50,000港元及由董事會酌情支付的花紅，以及每年固定董事袍金240,000港元，已經董事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其資歷、經驗及現行市場情況而批准。姜孝恒先生的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進行年度檢討。

截至本公告日期，姜孝恒先生被視為擁有1,742,30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89%，其中709,000,000股股份及1,033,300,000股股份由鵬欣控股有限公司及Rich Monitor Limited持有。姜孝恒先生分別擁有鵬欣控股有限公司及Rich Monitor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9%。除已揭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姜孝恒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階主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i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v)彼並無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揭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且並無其他資料與姜孝恒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 姜先生履歷

姜先生，六十一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擁有逾三十年中國房地產開發及投資經驗及在國際投資（包括農牧業以及礦業、新能源及其相關業務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彼亦為上海鵬欣（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鵬欣集團」）創辦人及現任上海鵬欣集團董事局主席。姜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獲委任為中國民營企業家協會副會長及現任中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友好協會副會長。姜先生畢業於南京建築工程學院，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EMBA學位。姜先生為姜孝恒先生(自2023年11月1日起為本公司

執行董事)的父親。

姜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擔任非執行董事，而姜先生的委任並無特定任期，但須依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與姜先生訂立的服務協議，姜先生有權收取每年240,000港元的固定董事袍金，並已獲董事會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期，姜先生被視為擁有1,742,30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3.89%，其中709,000,000股股份及1,033,300,000股股份由鵬欣控股有限公司及Rich Monitor Limited持有。姜先生分別擁有鵬欣控股有限公司及Rich Monitor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51%。除已揭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階主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股份權益；(iii)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v)彼並無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揭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且並無其他資料與姜先生的委任有關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對上述董事的新任命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潤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姜照柏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照柏先生、林長盛先生及陳懿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耀瑜先生、高明東先生及吳志彬先生。